

兴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兴农发〔2026〕1号

兴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以来，兴县农业农村局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政务公开有关文件精神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和县政府有关规定，强化监管督查，拓展公开渠道，进一步提高了工作透明度，为全县农业农村工作创造了良好的环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县农业农村局统筹安排有关公开事项，及时报送有关信息，较好完成了信息公开工作年度绩效考核指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积极主动地进行信息整理，在信息形成过程中，细化步骤、优化流程，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，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全面加强制度建设，逐步建立与完善工作机制，详细分解各科室工作职责、公开内容与范围、公开前的审查等内容，保证了信息及时、准确向公众传递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。依据《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吕梁市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并执行。实现政府服务事项数据统一、同步更新、同源公开、多方使用，加强了政务服务供给能力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积极拓宽社会监督渠道，开展网上评议调查，认真听取公众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需求和建议，切实保证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将内部监督和外部监督结合起来，认真受理、处理对违反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定的人和事的投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其他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16	16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
	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接收	0	0	0	0	0	0	0

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

		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16	1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,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。一是信息公开的便民性有待提高;二是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。

为进一步做好我局信息公开工作,我们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

作中将从以下方面作进一步的改进：

一是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增强政务工作的透明度。紧密结合农业农村工作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，把工作的重点、难点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，努力做到政策公开、过程公开、结果公开。

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规范信息公开资料的管理，并加强督促检查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兴县农业农村局

2026 年 1 月 6 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兴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6 年 1 月 6 日印发
